

六、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中小企业声明函（工程）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上思县生态移民发展中心的上思县 2025 年公正乡信良村六育屯水库美丽移民村项目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上思县 2025 年公正乡信良村六育屯水库美丽移民村项目（标的名称），属于建筑业（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企业名称），从业人员129人，营业收入为1224.7263112万元，资产总额为2634.24787万元，属于中型企业（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承建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桂昊路桥有限公司

日期：2025年 06 月 23 日

注：享受《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的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公开成交供应商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_____/_____ 单位的项目采购活动由本单位提供服务。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日期：2025年06月23日

注：请根据自己的真实情况出具《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依法享受中小企业优惠政策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公告中标结果时，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注：本公司不属于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故无需填写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复印件[供应商如为监狱企业的，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否则不予享受优惠政策]

无

供应商名称（电子签章）：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日 期：2025 年 06 月 23 日

审计报告

永汇审字[2025]第 XD-2505 号

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全体股东：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资产负债表，2024 年度的利润表、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状况以及 2024 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其他信息

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在此过程中，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经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四、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五、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一) 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二) 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三) 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四) 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

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

(五) 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北京

2025 年 02 月 20 日

资产负债表

会小企01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12月31日

资 产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行次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1	7,996,699.01	1,692,069.32	短期借款	31	3,000,000.00	
短期投资	2			应付票据	32		
应收票据	3			应付账款	33	3,500.00	
应收账款	4	9,332,695.73	21,914,606.84	预收账款	34		
预付账款	5	2,100,156.64	1,849,897.77	应付职工薪酬	35	2,188,545.30	1,909,527.84
应收股利	6			应交税费	36	-1,100,934.48	626,416.36
应收利息	7			应付利息	37		
其他应收款	8	5,929,425.32	6,524,418.85	应付利润	38		
存货	9			其他应付款	39	12,852,974.64	49,600.00
其中：原材料	10			其他流动负债	40		
在产品	11			流动负债合计	41	16,572,085.46	2,585,544.20
库存商品	12			非流动负债：			
周转材料	13			长期借款	42		
其他流动资产	14			长期应付款	43		
流动资产合计	15	25,358,976.70	31,980,992.78	递延收益	44		
非流动资产：				其他非流动负债	45		
长期债券投资	16			非流动负债合计	46	0.00	0.00
长期股权投资	17			负债合计	47	16,572,085.46	2,585,544.20
固定资产原价	18	3,925,010.00	3,925,010.00				
减：累计折旧	19	3,140,008.00	3,140,008.00				
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20	785,002.00	785,002.00				
在建工程	21						
工程物资	22						
固定资产清理	23						
生产性生物资产	2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无形资产	25	198,500.00		实收资本（或股本）	48	10,405,010.00	10,405,010.00
开发支出	26			资本公积	49	792.62	792.62
长期待摊费用	27			盈余公积	50		
其他非流动资产	28			未分配利润	51	-635,409.38	19,774,647.96
非流动资产合计	29	983,502.00	785,002.0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52	9,770,393.24	30,180,450.58
资产总计	30	26,342,478.70	32,765,994.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53	26,342,478.70	32,765,994.78

利 润 表

会小企02表

编制单位：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一、营业收入	1	122,472,631.12	136,405,230.14
减：营业成本	2	141,018,514.22	124,595,174.91
税金及附加	3	341,248.96	493,114.48
其中：消费税	4		
营业税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6	146,160.66	148,796.78
资源税	7		
土地增值税	8		
城镇土地使用税、房产税、车船税、印花税	9	22,187.80	50,223.92
教育费附加、矿产资源补偿费、排污费	10	146,160.66	148,796.77
销售费用	11		
其中：商品维修费	12		
广告费和业务宣传费	13		
管理费用	14	1,038,977.30	770,215.10
其中：开办费	15		
业务招待费	16		
研究费用	17		
财务费用	18	204,243.23	126,283.71
其中：利息费用（收入以“-”号填列）	19	144,751.33	87,274.57
加：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0	45,99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1	-20,084,362.59	10,420,441.94
加：营业外收入	22		
其中：政府补助	23		
减：营业外支出	24	107,603.45	4,293.90
其中：坏账损失	25		
无法收回的长期债券投资损失	26		
无法收回的长期股权投资损失	27		
自然灾害等不可抗力因素造成的损失	28		
税收滞纳金	29	92,603.45	4,293.9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0	-20,191,966.04	10,416,148.04
减：所得税费用	31	218,091.30	2,728,104.60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	-20,410,057.34	7,688,043.44

现金流量表

会企小 03表

编制单位：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2024年度

单位：元

项 目	行次	本期数	上期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	138,267,546.19	127,406,798.27
收到的税费返还	3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	20,410,754.00	18,072,899.00
现金流入小计	5	158,678,300.19	145,479,697.27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	141,606,097.95	129,432,030.49
支付的职工薪酬	7	391,443.56	402,000.00
支付的各项税费	8	5,719,998.87	6,313,215.20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	7,491,989.28	12,013,563.91
现金流出小计	10	155,209,529.66	148,160,809.6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	3,468,770.53	7,318,887.6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12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14	45,999.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5	30,944.39	1,222,274.5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		
现金流入小计	17	76,894.39	1,222,274.53
投资(短期投资、长期债券投资和长期股权投资)支付的现金	18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非流动资产支付的现金	19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		
现金流出小计	2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	76,894.39	1,222,274.5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23		
吸收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4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	8,000,000.00	5,000,000.00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6	4,684.09	3,763.45
现金流入小计	27	8,004,684.09	5,003,763.45
偿还借款(本金、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8	5,000,000.00	5,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29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245,719.32	99,097.82
现金流出小计	31	5,245,719.32	5,099,097.8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2	2,758,964.77	-95,334.37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	33		
五、现金净增加额	34	6,304,629.69	-1,554,172.17
加：期初现金余额	35	1,692,069.32	3,246,241.49
六、期末现金余额	36	7,996,699.01	1,692,069.32

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度财务报表附注

一、公司基本情况

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成立于 2002 年 09 月 25 日，持有宁明县市场监督管理局核发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 914514227479602292 的《营业执照》。法定代表人：朱城超；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9008 万元；注册地址：宁明县宁凭路交通局内；公司经营范围：房屋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公路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公路路基工程专业承包叁级、水利水电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公路路面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环保工程专业承包叁级、建筑机电安装工程专业承包叁级、特种工程专业承包（法律、行政法规禁止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证方可经营）（以上项目凭有效的资质证书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公司以持续经营假设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编制财务报表。

三、遵循《小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财政部颁布的《小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公允地反映了公司本期的财务状况及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四、主要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税项

1. 会计准则：执行《小企业会计准则》及其补充规定。
2. 会计期间：以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为一个会计年度。
3. 记账本位币：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 记账基础和计价原则：采用借贷记账法，以权责发生制为记账基础，以历史成本为计价原则。
5. 坏账准备核算方法：采用直接核销法核算。
6. 固定资产及其折旧核算方法
固定资产按取得时的实际成本计价；固定资产折旧方法采用年限平均法计算，按固定资

产类别、预计使用年限和预计残值率 5%，确定分类折旧率如下：

固定资产类别	预计使用年限（年）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20	5	4.75
机器设备	10	5	9.50
运输工具、电子设备	5	5	19.00

7.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及其影响：报告期内无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

8. 收入确认原则

（1）商品销售收入的确认：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重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买方，本公司不再对该商品实施继续管理权和实际控制权，相关的收入已经收到或取得了收款的凭据，并且与销售该商品有关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2）提供劳务：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如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

9. 利润分配：按净利润的 10% 计提法定盈余公积金。

10. 税项

税 种	计税依据	法定税率（%）
增值税	应税收入	3.00-13.0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纳流转税额	5.00
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3.00
地方教育费附加	应纳流转税额	2.00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00

五、财务报表有关项目注释（除特别说明外、金额单位为人民币元）

（一）资产负债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项 目	期末余额	备 注
库存现金		期末货币资金无质押、冻结等对变现的限制和或有潜在回收风险的款项。
银行存款	7,996,699.01	
合 计	7,996,699.01	

2. 应收账款及预付账款

债务人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一、应收账款	9,332,695.73	
其中：应收工程项目款	1,763,792.9	工程款
保证金	5,046,823.96	保证金
防城港市防城区人民法院	927,675.95	工程款
广西进安律师事务所	15,000.00	其他
二、预付账款	2,100,156.64	
其中：预付水泥款	1,181,244.00	货款
广西铂源商贸公司	488,025.00	货款
中石油崇左分公司	221,127.87	货款
宁明大伟混凝土公司	100,000.00	货款
黄超	30,000.00	货款
三、其他应收款	5,929,425.32	
其中：胡珊珊	4,719,000.00	往来款
高远洪	1,000,000.00	往来款
黄毅	60,425.32	往来款
朱名扬	150,000.00	往来款

3. 固定资产及累计折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一、固定资产原价	3,925,010.00			3,925,010.00
二、累计折旧	3,140,008.00			3,140,008.00
三、固定资产账面价值	785,002.00			785,002.00

4. 应付款项及预收账款

债权人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一、其他应付款	12,480,974.64	
其中：朱城超	11,872,439.64	往来
朱家洪	558,638.00	往来
欧阳效能	49,600.00	往来

5. 短期借款

借款人名称	期末余额	款项性质
工商银行	3,000,000.00	短期贷款

6. 实收资本（股本）

股东名称	年初数	本期变动增减	期末数
朱城超	6,480,000.00	0	6,480,000.00
朱家洪	3,925,010.00	0	3,925,010.00
合 计	10,405,010.00	0	10,405,010.00

7. 未分配利润

项 目	金 额	提取或分配比例
年初未分配利润	19,774,647.96	
本期净利润	-20,410,057.34	
本期减少		
其中：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35,409.38	

（二）利润表有关项目注释

1. 营业收入及营业成本

项 目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122,472,631.12	141,018,514.22
合 计	122,472,631.12	141,018,514.22

2. 管理费用本年发生额 1,038,977.30 元，其中主要项目有：

工 资	661,882.46	顾问费用	140,631.84
其他	189,901.00	办公费	6,520.00

3. 财务费用本年发生额 204,243.23 元，其中主要项目有：

利息	144,751.33	其他	59,491.90
----	------------	----	-----------

（三）现金流量表有关项目注释

财务报表附注

项 目	金 额
现金流量净增加额	6,304,62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68,770.53
其中：销售产成品、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38,267,546.19
购买原材料、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1,606,097.95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894.3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758,964.77

广西桂昊路桥有限责任公司

2025 年 02 月 20 日



营业执照

(副本) (1-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补91110112MA7L0U2T0B



名称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投资人 吴雯雯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代理记账。（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税务服务；企业管理咨询。（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出资额 50万元

成立日期 2022年03月16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平谷区兴谷园小区18号楼1层商业7号-230014（集群注册）



登记机关

2023年06月15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吴雯雯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通州区寨辛庄前街4号院3号楼6层615
组织形式：普通合伙
执业证书编号：11010434
批准执业文号：京财会许可[2022]0196号
批准执业日期：2022年8月30日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2023年 8 月 30 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姓名 Full name 吴雯雯
性别 Sex 女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69-09-24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370902196909244985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37080016000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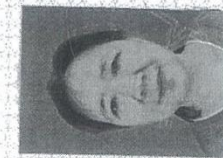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山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6 年 09 月 29 日

Date of Issuance

年 月 日



姓名 王东梅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74-01-05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北京永汇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Working unit
身份证号码 410781197401052042
Identity card No.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410700070013

批准注册协会：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2010年05月05日
Date of Issuance